

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60.9	0	49.4	0	49.4	11.5

二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60.9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.4 万元，下降 0.65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1.5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49.4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政府过“紧日子”，不扩大三公经费支出规模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经费使用严格执行省、市因公出国经费管理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49.4 万元，本年预算与上年持平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49.4 万元，比 2023

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政府过“紧日子”，不扩大三公经费支出规模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执法执勤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政府过“紧日子”，不扩大三公经费支出规模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1.5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.4 万元，下降 3.36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制度，从严控制接待人数和标准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、外省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等相关规定。